

普绿容〔2019〕52号

签发人：刘古亮

2019年度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区政府：

2019年区绿化市容局持续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上海市法

治政府建设“十三五”规划》以及《上海市普陀区法治政府建设“十三五”规划》的要求，扎实推进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将2019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作为全区绿化和市容环境卫生工作的主管部门，2019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推动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为目标，贯彻执行有关绿化、市容环境卫生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依法履行法定职责，规范行政行为，牢固树立执政为民理念，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全面提升区域绿化市容环境面貌整体水平。

二、主要做法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提升区域绿化市容环境水平

1、稳步推进绿化建设管理

（1）持续新建绿化项目。截至十一月底，完成新建绿地20.77万平方米，其中公共绿地10.01万平方米，单位和居住区专用绿地10.76万平方米。完成绿道8.2公里，新种行道树1024棵。大型绿化建设项目按计划推进。到年底，长风5A公共绿地基本完成，6A公共绿地完成地下车库底板浇筑。南大及外环部分绿地提升改造工程（桃浦中央绿地北拓工程）年底前开工建设。全力推进金昌绿地、金沪绿地等公共绿地建设。积极打造“街心皆用心”系列街心花园，今年建成开放万泉绿地、万泉街心花园、礼泉园、礼尚园、雨水花园等七座街心花园；深化“转角遇见你”

转角绿地新建调整工作，为居民闲暇生活提供更多去处。

(2) 精心开展绿化景观提升。成功创建真北支路（金鼎路-铁路）、梅川路（真北路-中江路）2条市级林荫道，我区范围内市级林荫道达25条。积极开展金鼎路绿化特色道路的创建工作，目前已完成重点品种美人梅及东花茶花的种植工作。完成立体绿化面积约40115平方米，其中垂直绿化30670余平方米、屋顶绿化9445平方米。新建花墙1000米。此外，积极配合市、区重大工程，严格按照行政审批流程。

(3) 不断创新公园特色管理。深入推进公园改造，持续推进桃浦河两侧公园绿地调整改造工程，完善真如公园绿化调整及设施改造，完成清涧公园藤蔓特色公园、长风公园杜鹃园改造工程。开展长风公园国庆游园会活动。精心布置五一和十一花坛花境，以优美的景观面貌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全区24座公园共布置花坛二十一组2000多平方米，其中绿雕2组，布置花境十组3000多平方米，用花量25余万株（盆）。制定并实施“花开四季”普陀区公园花展，举办2019年真如公园腊梅展、梅川永远梅花展、长风公园牡丹展和月季展及宜川公园菊花展。加大设施维护力度，加强日常维护，提升游园体验。

2、有效提升市容环境管理水平

(1) 扎实做好“双迎”市容环境保障

聚焦重点区域，有针对性地排定景观提升建设项目，对重点区域道路环境、绿化景观进行更新提升和日常精细化养护保洁，

完成中山北路金沙江路、武宁路普雄路两处 7 根立体花柱布置，完成真华南路沿线 1.2 公里沿线绿化景观综合提升，新增绿地花甸面积合计 1.2 万平方米，保持 12 公里花箱良好的景观效果。根据市、区两级户外广告、招牌设施督办清单，针对分四批次收到市“双迎”市容环境保障平台下发的整改问题共计 207 起，我区积极整改、快速应对。灯光广告方面，拆除户外广告整治 12 块、招牌整治 102 块，布置景观照明 3 处；市容环境方面，无序设摊管控、零星设摊取缔 19 处，围墙装饰美化 600 米、沿街建筑附属设施整洁 105 处、三乱治理 1600 处、外立面整治约 28.4 万平方米、综合整治大楼 36 处。

(2) 着力推进“美丽街区”和景观道路建设。围绕景观绿化、道路铺装、店招店牌、立面整治等全元素推进景观道路建设。有序推进丹巴路、中江路、大渡河路、曹杨四路景观道路建设工作。真南路、金鼎路、丹巴路、中江路、大渡河路、曹杨四路等景观道路建设的竣工收尾。做好 2019 年景观道路设计招标工作。按照美丽街区的任务要求，对标对表任务清单，协同推进内环沿线、中环沿线、长风生态商务区、月星环球港和华阴路的建设工作。

(3) 推进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及“路长制”工作。开展《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办法》实施 4 周年系列活动。按照《普陀区“路长制”实施方案》要求，落实路长制工作。组织各街镇开展责任区门前清洁行动；联合各街镇在核心区域开展责任

区管理宣传工作，累计开展主题宣传6次活动；创建10条（段）示范道路，其中芝川路自治共治管委会以第三名的成绩被评选为“全市十佳自律组织”；开展责任区管理人员培训会，累计培训1060人次；不断完善更新“一店一档”责任人信息档案。

3、不断巩固环卫保洁工作成效

（1）全面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加快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全程体系，提升分类实效。一是加快扩大分类覆盖面。6月底，基本实现居住区、单位、公共场所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二是继续推动两网融合工作。全区已建成可回收物回收服务点789个、中转站10个，并引入蓝宝智能回收箱、山鹰智能回收箱以及拾尚包等可回收物回收“互联网+”体系。三是扎实推进分类达标创建工作。9月底，全区已有557个居住区达标，达标率77.8%（以全区716个居住区计算）。

（2）抓道路保洁质量。开展城市清洁行动，每月定期和进博会开幕前等特定节日时段，开展清死角、消盲区、大冲洗城市清洁行动，消除盲区、洼地、死角，全面提升道路保洁质量。推行废物箱分类收集和沿街商铺垃圾定时定点分类收集。按照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的工作要求，对废物箱垃圾收运车辆和定时定点收集车辆进行了改进和完善，确保满足分类收运要求。

（3）抓垃圾清运管理。开展“抓管理、美车容、促分类”生活垃圾清运及垃圾箱房专项整治行动，5月起针对车容车貌不

整洁、清运车辆拖挂滴漏等问题进行集中整治，提升全区生活垃圾清运和垃圾箱房管理水平。积极调整物流运力，全力打赢了湿垃圾应急清运行动攻坚战。面对湿垃圾量剧增、社会收运公司运力有限、区内处置能力不足、市级末端距离较远等诸多不利因素，通过“居住区—街镇应急暂存点—区级应急点”三点一线管理，逐渐平稳全区湿垃圾清运状态。聚焦装修（大件）垃圾清运管理问题，开展了为期住宅小区建筑垃圾、大件垃圾专项清运整治行动，研究制订了《普陀区住宅小区建筑垃圾、大件垃圾清运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健全考核和问责机制。

（4）提升环卫作业精品区内涵。进一步提升环卫作业精品区的道路保洁、垃圾清运及环卫设施管理成效。加大道路机扫冲洗和巡回保洁力度，推行“夜间冲洗、白天保洁”模式。做实精品区内分类收运，尤其是针对压缩站、沿街商铺、道路废物箱等收运环节，确保分类运输作业规范，并加强车容车貌管理，防止跑冒滴漏，提升环卫整体管理水平。

（5）强化道路扬尘管控。新增一机多能重型道路污染清除车、雾炮车等设备，重新调整人机结合组团式作业模式，对主要交通道路和保障点位周边道路开展深度保洁作业，取得良好成效。今年以来，普陀区道路扬尘控制工作取得较大成效，平均浓度在市中心排名稳步提升。

（6）废弃物管理工作有序开展。采取“123 渐进管理法”，2019 年截至目前，区废管所锁定违规车辆 80 辆；企业负责人诚

勉谈话 22 次；管理执法移交 8 起，均已处置。区交警共查处渣土车等大型工程运输车辆交通违法 1556 起；区城管查处违法违规案件 400 件，处罚金额 429800 元。在一系列有效措施下，建筑垃圾运输市场日趋规范、有序，未发生一起渣土偷乱倒。通过第三方服务，实现全区出土工地实时视频监控达到 32 个，其中今年新装 17 个。1295 家签订餐厨废弃油脂收运协议，完成率 100%；共处置废弃油脂 2660 吨。

（二）加强制度建设和培训力度，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意识

1、规范行政管理制度，提高工作效能

（1）完善绩效考核体系。每季度对公务员进行阶段考核。做好日常工作情况记录，填写《公务员平时考核表》报主管领导测评，测评结果报上级分管领导核准确认后反馈被考核人。考核工作小组对考核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及时处理考核中发现的问题。

（2）健全行政决策机制。强化重要决策的法律分析和论证，认真执行“三重一大”实施细则，在进行重大行政决策前广泛征求意见，确保程序标准、公开、透明、公正，从制度上保证了“三重一大”工作落实和行政决策的科学性、合法性。

（3）强化行政执法管理规范。组织人员参加执法培训和考试，为培训合格的工作人员申报执法证，确保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执法，保障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使职权。

2、加强宣传培训，注重学法用法出实效

(1) 组织公务员参加各类培训。组织机关全体公务员参加《学习强国》、《上海干部在线学习》及《公务员全员线上培训》等。

(2) 坚持开展普法宣传教育。通过部门微信公众号及时推送绿化市容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调整、修改及生效发布。确保执法人员能及时知法懂法合理用法。

(三) 完善行政权力监督机制，增强监督合力和实效

1、认真接受中央环保督察、人大、政协的监督。主动靠前办理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等，做到热情受理、按时办复、及时跟踪、主动反馈。今年处理并办结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 53 件。共收区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社情民意和“两代表一委员”联合办理事项共 32 件，办理结果满意率和办理态度满意率皆为 100%。

2、高度重视社会监督。受处理各方市民诉求、咨询件 2452 件，满意率 79.92%。圆满完成今年“夏令热线”市民诉求处理和“政风行风”市局局长接听保障任务，及时解决市民急难愁问题，为民服务，为民请命，树立行业良好形象。

3、依法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充分发挥行政机关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的优势，努力提高信访工作的高效性、灵活性和专业性，通过耐心解释和稳控工作，真正把矛盾化解在源头、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进而避免矛盾的激化和升级。全年共处理日常信访事项 58 件，已完成 58 件。

4、拓展信息公开的范围及内容。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从健全组织领导入手，不断加强信息公开的力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体现时效性、互动性、聚合性，方便受众。在机构职能、重要政策法规、规划计划、行政审批事项的基本程序、办事指南等几个方面进行了信息公开，在“上海普陀”门户网站上全年主动公开我局信息 288 项（其中公文类信息 40 项，行政审批结果公开 248 项），共处理依申请公开 6 件。

（四）积极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改革，推进服务性政府建设

1、完成行政权力办理情况统计及清单审核工作。根据区委组织部审改办的要求，做好 2019 年行政权力办理和监督检查情况数据统计工作，共受理行政审批 3111 件，其中完成 3111 件。

2、推进“互联网+监管”工作。为完善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和创新“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方式，实现对监管的“监管”，根据市区要求，在市局形成的监管事项清单和检查实施清单的基础上结合各业务部门意见，梳理形成我局行政权力范围内监管事项 27 个，检查实施事项 25 个。

3、进一步落实“双减半”成效落地。为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大力提升“一网通办”改革效能，切实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捷度、体验度和满意度。根据市、区相关工作要求，对我局 32 个审批事项开展“审批时间减一半，审批材料减一半”的梳理工作。审批事项平均缩减审批时间 52%，对审批材料减半提出

意见建议，并按要求于9月修订办事指南并及时对外公布，缩短办事时间，提升办事效率。

三、存在不足

今年我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有序开展，规范行政决策、提高制度建设质量、提高行政执法规范度和执行力、依法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等能力有所提升，但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和人民群众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也应当清醒地看到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

（一）全局依法行政各项工作的系统性和规范性有待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还有待加强。

（二）事中事后监管的能力和行政监督的力度有待提高。对全局行政审批和行政管理实施监督检查的方法不够有效。

四、2020年重点工作

2020年我局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上海市普陀区法治政府建设“十三五”规划》，牢固树立依法行政理念，围绕转变政府职能，采取扎实有效的措施，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增强全局依法行政工作的系统性。完善各科室协力推进依法行政的工作机制，在制度建设、行政执法、普法宣传等各方面工作加强责任落实。继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加大公开力度。

（二）进一步加强培训，提高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

和法治水平。组织绿化市容管理人员参加专业法律、法规和规章培训，做好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工作，规范行政人员行为，梳理行政法律文书使用情况，以学习、培训等多种形式切实有效强化法治观念，使得依法行政成为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共识和普遍行为，基本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行为模式和习惯。

（三）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工作，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做好全局行政审批改革工作，对全局行政审批和行政管理实施监督检查。配合开展事中事后监管职责、措施及行政审批、行政处罚清单的动态调整。开展部分行政权力事项办事指南和业务手册进一步优化，充分运用好事中事后综合监管平台。

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19年12月24日

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19年12月24日印发
